

税收基础知识

编 著：赵迪成 李应扬 李维杰

中国商业出版社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篇 总 论

第一章 税收的起源、发展和在再生产中的地位

- | | |
|-----------------------|------|
|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 | (2) |
| 第二节 税收的起源..... | (6) |
| 第三节 税收的发展..... | (9) |
| 第四节 税收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 | (11) |

第二章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性质和作用

- | | |
|-------------------------|------|
| 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存在的必要性..... | (14) |
|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性质..... | (16)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国家税收的职能与作用..... | (17) |

第三章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制度的构成

- | | |
|-------------------------|------|
| 第一节 税收制度的概念..... | (18) |
| 第二节 税收制度构成的要素..... | (19) |
| 第三节 税收的分类..... | (22) |
| 第四节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建立与发展..... | (23) |

第五节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制度建设的历史经验	(26)
第六节 我国税收制度进一步改革完善的初步设想	(28)

第二篇 对流转额征税

第四章 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

第一节 产品税	(32)
第二节 增值税	(50)
第三节 营业税	(68)

第五章 盐税及海关税类

第一节 盐 税	(75)
第二节 关 税	(82)
第三节 进口产品调节税	(89)
第四节 船舶吨税	(90)

第六章 其他流转税种

第一节 资源税	(92)
第二节 工商统一税	(93)
第三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
第四节 农林特产税	(96)
第五节 牲畜交易税	(97)
第六节 集市交易税	(98)

第三篇 对所得额征税

第七章 国营企业所得税和国营企业调节税

- | | |
|------------------|-------|
| 第一节 国营企业所得税..... | (101) |
| 第二节 国营企业调节税..... | (108) |

第八章 集体、私营和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

- | | |
|-------------------------|-------|
| 第一节 集体企业所得税..... | (110) |
| 第二节 私营企业所得税..... | (116) |
| 第三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 (120) |

第九章 对个人征收的几种所得税

- | | |
|---------------------|-------|
| 第一节 城乡个体工商户所得税..... | (125) |
|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 | (130) |
| 第三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 | (133) |

第十章 农(牧)业税

第四篇 其他各税种

第十一章 财产税类

- | | |
|-----------------|-------|
| 第一节 房产税..... | (141) |
| 第二节 城市房地产税..... | (142) |
| 第三节 契 税..... | (143) |

第十二章 使用行为税类

第一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3)
第二节 耕地占用税.....	(144)
第三节 车船使用税.....	(145)
第四节 车船使用牌照税.....	(146)

第十三章 特种行为税类

第一节 烧油特别税.....	(146)
第二节 特别消费税.....	(147)

第十四章 消费行为税类

第一节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148)
第二节 国营企业奖金税.....	(151)
第三节 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	(152)
第四节 集体企业奖金税.....	(152)
第五节 事业单位奖金税.....	(153)
第六节 屠宰税.....	(154)
第七节 印花税.....	(154)
第八节 筵席税.....	(155)

第五篇 税务管理

第十五章 税收管理体制

第一节 税收管理体制的概念.....	(157)
第二节 税收管理体制的重要性与作用.....	(160)

第三节	税收管理体制建立的依据	· · · · ·	(163)
第四节	新中国税收管理体制的历史回顾	· · · · ·	(165)
第五节	我国实行分税制的客观必然性	· · · · ·	(170)
第六节	我国建立分税管理体制的原则	· · · · ·	(171)
第七节	分税管理体制的设想	· · · · ·	(172)

第十六章 税收征收管理的概念、内容与作用

第一节	税收征管的概念和属性	· · · · ·	(176)
第二节	税收征管的主要内容	· · · · ·	(178)
第三节	税收征管的意义和作用	· · · · ·	(181)

第十七章 税收征管工作操作规范程序

第一节	税收征管的基本原则	· · · · ·	(185)
第二节	税收征管操作的基本程序	· · · · ·	(186)
第三节	发票管理	· · · · ·	(183)

第十八章 税收征管改革的必要性、指导思想和原则

第一节	征管改革的必要性	· · · · ·	(195)
第二节	征管改革的指导思想	· · · · ·	(195)
第三节	征管改革应遵循的原则	· · · · ·	(196)

第六篇 税务行政复议

第十九章 税务行政复议

第一节	行政复议的概念、特征	· · · · ·	(213)
第二节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仲裁、调解的关系	· · · · ·	

	系	(222)
第三节	行政复议的种类	(230)
第四节	税务行政复议的概念、特征	(231)
第五节	税务行政复议与信访工作、立案查处税 务案件、税收咨询的区别	(235)
第六节	税务行政复议的作用、意义	(237)

第二十章 税务行政复议的几个具体问题

第一节	《行政诉讼法》对行政复议的规定	(239)
第二节	税务行政复议的基本原则	(242)
第三节	税务行政复议受案范围及复议申请的 有效性	(246)
第四节	税务行政复议管辖	(250)
第五节	税务行政复议机构	(253)
第六节	关于税务行政复议审理依据	(253)
第七节	税务行政复议的基本程序	(254)

第七篇 纳税检查

第二十一章 纳税检查概述

第一节	纳税检查的意义	(259)
第二节	纳税检查的方法及运用	(260)
第三节	纳税检查的准备工作	(263)
第四节	税务检查的结束工作	(263)

第二十二章 流转税的纳税检查

第一节	产品税的纳税检查	(266)
第二节	增值税的纳税检查	(269)
第三节	营业税的纳税检查	(275)
第四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纳税检查	(277)

第二十三章 所得税的纳税检查

第一节	收入类的检查	(278)
第二节	材料的检查	(279)
第三节	固定资产的检查	(279)
第四节	工资的检查	(280)
第五节	成本费用的检查	(281)
第六节	“在产品”的检查	(282)
第七节	产品销售成本的检查	(282)
第八节	计税所得额的检查	(283)
第九节	其他项目的检查	(284)

第二十四章 其他税种的纳税检查

第一节	房产税的检查	(285)
第二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纳税检查	(285)
第三节	车船使用税的纳税检查	(286)
第四节	印花税的纳税检查	(286)
第五节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的纳税检查	
		(287)
第六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的检查	(288)

第七节	奖金税的检查.....	(289)
第八节	工资调节税的检查.....	(291)

第二十五章 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及预算调节 基金的检查

第一节	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的检查.....	(292)
第二节	预算调节基金的检查.....	(294)

第一篇 总 论

本篇主要是介绍社会主义税收的基本理论，它是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必不可少的基本知识。

按照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分析，每个阶级都有各自不同的阶级理论，特别是在资产阶级的经济学中，税收理论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他们对税收的本质，税收的产生与发展以及税收对经济的影响，课税的原则，税制的结构和税收负担的转嫁等问题有不同的理论观点。本篇所论述的社会主义税收理论观点是建立在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之上，以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国家的学说和生产、分配、交换、消费之间辩证关系的原理以及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辩证关系的原理为依据，税收是社会产品分配问题，属于社会经济基础的范畴，而制约这种分配关系的税收制度，则又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

《国家税收》是一门独立的学科，这正因为它独特的研究对象是它的特殊矛盾，并有其独特的发展规律，它包括两个方面内容：

1. 税收分配的进程及其反映的分配关系。
2. 国家对税收分配活动需要进行的管理。

所以说“研究税收分配活动进程及其反映的分配关系和研究国家对这种分配活动进程的管理”是国家税收这门学科所要研究的完整对象。

第一章 税收的起源、发展和 在再生产中的地位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

（一）税收概念的表达和理解

对税收概念的表达，目前还没有完全一致概括，通常的税法是“税收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参与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的一种方式，是按照法律规定的标准，强制地、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手段”。也有人认为，社会主义税收是“社会主义国家为了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需要而参与国民收入分配所形成的一种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分配关系”。

这些概念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去理解：

1. 税收是国家机器正常运转的物质保证。国家是阶级斗争的产物，国家政权为了行使它的职能，维持正常的活动，必须耗用一定的物质资财，而这种资财又必须通过一定的途径，采取适当的方式去取得，这就是所谓国家财政收入，如奴隶制国家的土地收入；封建制国家官产收入、专卖收入；资本主义国家的债务收入，发行货币收入等以及社会主义国家的国营企业利润收入等，而这些收入主要还是通过税收形式取得。

税收是国家实现其管理职能的重要工具。国家对经济方面的管理除了采取行政手段外，主要的还是要运用经济手段进行经济管理。税收则是最灵活、最有效的手段。国家利用税收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一方面取得需要的物质资财，另一方面也处理了各个纳税人之间的经济关系以达到调节经济的目的。

2. 国家征税凭借的是政治权力。

国家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必须要使一部分产品的所有权或支配权发生转移，就要凭借某种权力，在这方面有两种权力，一种是财产权、另一种是政治权。国营企业向国家上交利润从理论上说这属于财产权，而征税则是凭借政治权力，是按照法律规定进行的，法律是国家政治权力的集中的最高表现。

3. 税收有其固有的形式特征

税收作为财政收入的一种方式，有其固有的形式特征，这也是区别与其他财政收入的基本标志。税收的形式特征有：

(1) 强制性。税收的强制性是指国家征税是按照国家法律、法令规定进行的，是依照法律强制征收。国家为了征税，制定了一系列的税收法律和法令，这些法律是国家法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必须依法纳税，否则就会受到法律制裁。

(2) 无偿性。无偿性是指国家税收不需付任何报酬，是完全无偿的。

(3) 固定性。固定性是指征税前，就以法律形式规定了课税单位及课税对象，也规定了征收比例数额，按既定标

准征收。纳税人取得了应纳税的收入或发生了应纳税的行为，国家只能按照既定的标准征税，而不是无限度的任意乱征；纳税人也只能按既定标准如期交纳，而不能任意改变这个标准。但是，国家规定的税收标准不是一成不变的，还要根据情况的变化或实行某种政策的需要，采取修订税法，提高或降低这些税收标准，这与固定性并不矛盾。

以上三种形式特征是一个统一整体，其核心是强制性。三个特征是区别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的主要标志，也是区别税和费的主要标志。

4. 税收是一个分配范畴，体现特定的分配关系。

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税收属于分配范畴。税收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形成了一系列的复杂的分配关系。它包括：①国家与社会不同阶级、阶层之间的分配关系；②国家与经济组织之间的分配关系；③国家与公民个人之间的分配关系；④国家与非经济组织之间的分配关系；⑤社会各阶级、阶层、单位及个人之间的分配关系；⑥还有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分配关系（涉外税收）。而以上关系中的一个主要特点是国家始终是属于这些分配关系的主体地位。分配结局如何，总是受国家意志的支配，国家有明显的主动性。其它分配关系则大多是相互的、协商的或者平等互利的。

（二）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的区别

1. 税收与财政发行的区别。财政通过发行货币也能取得财政收入，而分配一部分国民收入，也具有无偿性。而它们的最大区别是税收是以社会总产品为分配基础，这种分配是有物质保证的。而发行货币则必须有相应的社会产品作基

础。在产品数量和货币流通速度不变的情况下，物价高低与货币发行量成正比，滥发货币则会造成通货膨胀。

2. 税收与国家信用的区别。发行公债，借外债虽然也是一种财源，但它不能根本改变国家财政状况。它是属于一种信用关系，有借还要有还，属于有偿性，这是它与税收的根本区别，而且公债发行和利用外资都是在自愿和平等互利原则进行，即不能强制，也不能完全固定。

3. 税收与国营企业利润的区别。国营企业上交税收与利润是国家参与企业分配两种不同形式。上交税收是国家利用政治权利参与企业分配，是以法律为后盾的。而上交利润则是国家以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身份去参与企业分配，它只适用于全民所有制企业，不适用其他企业，近年来在国营企业中实行利改税，但仍未改变它的分配性质，现在又要改为税利分流。

4. 税与费的区别。目前我国各部门收费的种类很多，归纳起来，大体上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在经济活动中，由于相互交换劳务而收取的费用，如佣金、手续费等；另一类则是政府机关为单位和个人提供某种特定的服务，这里又分为三种情况：一种是事业收入，如公路养护费、排污费等；另一种是规费，如公安、民政、司法、卫生和工商等部门收取的工本费、手续费、诉讼费、注册费等；第三种是资源管理等费。而税与费的区别有三：一是看是否是无偿性；二是看征收的主体，是税务机关、海关还是其他单位；第三是看他们的用途，税收是做为国家财政收入，而费则有他的专项用途，如教育费附加，则是通过税务部门征收，但它是专用于地方教育经费。

5. 税与其他罚款收入的区别。罚款和没收（包括没收物资变价）款，虽然都是上交国家财政，也是有强烈的强制性。但它和税收比，主要是缺乏固定性，不能预先确定哪个时期能收多少罚没款。

第二节 税收的起源

税收并不是从有人类社会以来就有的，而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是一个历史范畴。税收的起源是指税收从整个社会产品分配中分离出来，成为一种独立分配形式的过程。它是经历一个从不完全形态到完全形态的发展演变过程。

（一）税收产生的条件

税收的产生取决于相互制约的两个方面条件。一是国家的产生和存在；二是适当的客观经济条件，即私有财产制度的存在和发展。所以说：税收是国家和私有财产制度同时存在的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的产物，简单地说社会剩余产品是税收赖以存在和发展的物质基础，国家是税收产生的前提条件。

国家为什么要征税，随着时代发展阶段不同，税收存在的理论依据也不一样。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曾提出几种学说：

1. 公需说。此说的中心是，税收存在出于国家公共福利需要，为了达到这一目的，政府主要开支，应由人民负担。

2. 交换说。认为国家的目的是在于保护人民的生命财产，人民的利益受到国家的保护，应向国家交纳税收做为补

偿。

3. 保险说。认为国家尤如一个保险公司，保护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人民受到国家保护而向国家交税，交税和交保险金一样。

4. 义务说或分担说。德国孟德斯鸠指出的，国家是个大公共集体，人民是集体的组成部分，必须分担公共需要的一部分金额，否则国家难以存在，人民失去依靠。

5. 牺牲说。认为国家有权向人民课税，人民是想从国家方面享有利益，都必须纳税，税收是国家强制征收的，人民则是一种牺牲。

6. 掠夺说。认为税收是特定国家、特定时代，由掌权的统治阶级支配其他阶级的产物，即一个阶级掠夺其他阶级的产物。

7. 社会政策说。认为现代社会分配不公是造成社会动荡的根本原因，税收正是纠正社会财富分配不公的有力手段。

8. 边际效益说。认为税收是为使财富的转移发生较大边际效用的一种分配。

（二）我国税收的演变

1. 税收的雏形阶段。我国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社会产品逐步出现剩余，出现了私有财产制度使社会分裂为奴隶和奴隶主两大对立阶级，随之而来产生了奴隶制的国家，这就是我国历史上的夏代，夏朝统治者为了维持公共权力的存在和进行日常活动的需要，除了凭借对土地和奴隶的占有，在占有奴隶的劳动成果外，还利用军事、政治权力进行强制性课征。这就是我国历史上最早的税收课征形

式，贡就是当时课征的主要名称。

贡的具体内容，目前尚无可靠史料，一般认为它是夏朝王宫对其所属部落和本国平民的一种强制课征。贡又分为两种，一种是主从关系，即王室对部落的课征称为“土贡”，贡品一般为当地土特产，到了商代这种土贡分为九类，又称九贡（贡品包括牲畜、纺织品、器具用具、服饰、珠宝珍品等）。这种贡没有数额控制，可多可少（这种贡到封建社会还存在）。另一种贡则是与耕种的土地相联系的，这是平民向国王交纳的一种贡，它是按土地收获量的比例征收的。

到了商代，贡逐渐演变为助，借助平民耕种公田的力役保证。即在井田制度下，八户平民共同耕种公田，公田收获全为王室所有。

而周代又由助演变为彻，彻是彻取的含义，就是平民耕种的土地要按一定比例的收获量向王宫交纳。比贡、助有了更大的进步。

总的说来，夏、商、周三代的贡、助、彻都是较原始的税收课征形式。既有地租因素，也有一定赋税因素。从税收起源角度看，都是属于税收的雏形。

2. 商业、手工业税收的出现。

对商业和手工业的征税，是从周代开始的，本来周代以前商品和手工业已经出现，到了商代商品经营已有很大发展，但因大都是官家经营，多数未征税。《礼记》上说“市厘而不税，关讥而不征”，即是说物资上市过关都不征税。但到了周代开始征收“关市之赋”和“山泽之赋”，即上市和过关商品要征税，狩猎、捕鱼、煮盐也要征税。这就是我国最早的工商税。